

随县乡村振兴建设项目（一期）尚市镇星巩村建设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Z42130027BV000024001001）

项目所在地区：湖北省, 随州市, 随县

一、招标条件

本随县乡村振兴建设项目（一期）尚市镇星巩村建设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152.07万元，招标人为随县乡村振兴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随县乡村振兴建设项目（一期）尚市镇星巩村建设项目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工程施工。具体要求详见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随县乡村振兴建设项目（一期）尚市镇星巩村建设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随县乡村振兴建设项目（一期）尚市镇星巩村建设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所属行业为建筑业。响应供应商须提供《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响应供应商如是监狱企业或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提供监狱企业证明文件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将视为无效投标。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申请人应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没有处在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限制的投标时间内；

（2）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证书、安全

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拟投入本项目的技术负责人须具有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3）应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且具有实施本合同工程的流动资金（须提供2022或2023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新成立的单位若有或应有按最近的年份提供），同时提供2024年至今任意一个月份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养老保险的相关资料（税收零申报的提供报税网站打印的零申报记录）；

（4）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须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对申请人进行信用查询，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申请人，作无效投标处理。开标当天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权现场查询复核供应商信誉查询结果，结果不一致时以现场查询结果为准；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格式详见附件）；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4年07月22日 08时30分到2024年07月26日 17时00分

获取方式：现场获取，2024年07月22日至2024年07月26日，每天上午08:30至11:30，下午14:30至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符合资格的供应商应当在获取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时间内，携带资格证明材料领取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要求如下：（1）法定代表人自己领取的，凭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详见附件1）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领取。（2）法定代表人委托他人领取的，凭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及受托人身份证原件领取。（3）获取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时，须携带采购项目投标单位登记表（详见附件3）。上述资料不完整的，采购代理机构不接收投标报名申请。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08月01日 16时00分

递交方式：湖北辰晖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随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孵化园（8号地）望城岗村4栋5层）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年08月01日 16时00分

开标地点：湖北辰晖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随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孵化园（8号地）望城岗村4栋5层）

七、其他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Z42130027BV000024001001
- 2、项目名称：随县乡村振兴建设项目（一期）尚市镇星巩村建设项目
-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4、预算金额：152.07（万元）
- 5、最高限价（如有）：141.7（万元）
- 6、采购需求：随县乡村振兴建设项目（一期）尚市镇星巩村建设项目。具体要求详见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
- 7、合同履行期限：工期为120日历天。
-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其他补充事宜

- 1、本项目属非政府采购项目，其招标采购活动参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进行。
- 2、发布媒介：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
- 3、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或未按要求密封的响应文件，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 4、供应商应遵守有关的国家法律、法令、条例和政府采购有关制度。一旦参加投标，则应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随县乡村振兴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地 址：随县厉山镇民主路

联 系 人：饶明

电 话：0722-3566156

电子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湖北辰晖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随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孵化园（8号地）望城岗村4栋5层

联 系 人： 张洪超

电 话： 0722-3222966

电子邮件： 4870358@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盖章）

附件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
经营期限：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
身份证号码：
系_____（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_____（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居民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附件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

兹授权_____同志为我公司参加贵单位组织的_____ (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的投标代表人,全权代表我公司参加该项目投标报名事宜。代理期限从
年__月__日起至_____年__月__日止。

授权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签发日期:_____年__月__日

附:

代理人工作单位:

职务:_____性别:

身份证号码: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附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附件3:

投标单位登记表

采购项目名称	随县乡村振兴建设项目（一期）尚市镇星巩村建设项目	
报名时间	年 月 日	
投标单位名称		
公司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	姓名：	职务：
联系方式	电话：	
	邮箱：	
	移动电话：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所属行业为建筑业。响应供应商须提供《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响应供应商如是监狱企业或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提供监狱企业证明文件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将视为无效投标。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申请人应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没有处在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限制的投标时间内； （2）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证书、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拟投入本项目的技术负责人须具有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3）应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且具有实施本合同工程的流动资金（须提供2022或2023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新成立的单位若有或应有按最近的年份提供），同时提供2024年至今任意一个月份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养老保险的相关资料（税收零申报的提供报税网站打印的零申报记录）； （4）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须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对申请人进行信用查询，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申请人，作无效投标处理。开标当天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权现场查询复核供应商信誉查询结果，结果不一致时以现场查询结果为准；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格式详见附件）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